

農林廳研訂 「防制蔬果殘留農藥整體措施」 及建立 「植物疫情監測體系」

農林廳表示，近年來本省蔬果經該廳農藥所長期進行農藥殘留檢測結果，合格率均在百分之九十七以上，雖已達歐美先進國家標準，惟仍偶檢驗出少數蔬果有農藥殘留情形。為防止農藥殘留事件，造成菜賤傷農情形，並兼顧農民實際防治病蟲害之需，特邀請專家學者及相關單位廣泛從本省蔬果作物栽培環境、病蟲害發生特性、農民栽培管理習慣及農藥管理措施等方面，充分檢討問題並擬訂因應對策，從「病蟲害管理」、「農藥管理」、「農民教育」、「消費者教育」及「農藥殘留管制」等五方面研訂改進措施，擬定「防制蔬果殘留農藥整體措施」及成立「植物疫情監測體系」，以確保產品安全衛生，維護消費者健康及農民權益。

農林廳同時指出，隨著國際貿易日趨頻繁，我國近年來進口農產品之數量、種類大幅成長，無形中增加引入病蟲害之風險，尤其檢疫過程中若有不慎，國外病蟲害極易引入國內蔓延為害，對本省農業造成損害。因此該廳特別積極研訂成立「植物疫情監測體系」專案計畫，擬運用該廳及所屬機關之人力、物力並結合縣市政

府，於地方建立「區域植物疫情監測中心」，負責農作物病蟲害發生密度調查及監控工作；該廳並成立「台灣省植物疫情資訊中心」，蒐集植物疫情資訊，並加以彙整、分析、整合，供研判病原、害蟲種類之鑑定及認證工作，另擬定防治措施，建立本省完整之農作物防疫體系。而各中心間並建立電腦網路傳輸系統，可迅速傳送疫情資訊，如發現外來病蟲害或本省既有病蟲害有流行之虞時，相關機關可立即採取因應措施，以防範疫情擴大，減輕農民損失。

註：本文轉載於農林廳86.8.18
345號新聞資料

